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月届满，为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顾利娟女士、王超群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顾利娟女士、王超群女士将与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本次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4日

附件：

## 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顾利娟女士：**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自 2010 年 10 月开始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工作；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品牌宣传部副总监；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公共事务部总监；2016 年 4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团委书记；2017 年 8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品牌宣传部总监、业务特别助理；2018 年 6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顾利娟女士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59 万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顾利娟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顾利娟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王超群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 2007 年 5 月开始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工作，目前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客服管理中心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超群女士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71 万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王超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王超群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